417	2023	10
	4	4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上海市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专题会议纪要

2023 - 7

会议议题

浦兴社区 Y000901 单元 01-01 地块建设 专题会议

2022年12月9日下午,区生态环境局薛加良副局长在成山路办公中心1213会议室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协调推进浦兴社区Y000901单元01-01环卫地块建设相关工作。上海市水务局、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口水文水资源勘测局(简称"长江口水文局"),局市容环卫处、基建处、废管中心、基建中心等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

浦兴社区Y000901单元地块北邻赵家沟、东临曹家沟、南侧为 双桥路、西侧为张扬北路,由01-01、01-02、01-03、01-04四个地 块组成,其中01-01地块为环卫地块,占地5002平方米,建设项目为 "大件垃圾拆解转运中心",建设单位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2020年,有关单位在勘探中发现01-01地块存在军用油管,后续由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出具意见明确地块同时兼容"长江口风暴潮监测预警中心"功能,为此,相关各方就环卫和风暴潮预警中心功能落地方案进行了反复的沟通和论证。

与会单位就项目方案、图则调整、建设机制、资金渠道等事宜进行了交流讨论。经讨论,会议明确:

- 一、由于"大件垃圾拆解转运中心"和"风暴潮监测预警中心"两个建设项目的立项主体和资金来源不同,为了避免后续出现资金难以使用、固定资产难以转移和登记等难题,地块上的两个项目建设单位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和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口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商定,将共同推动将01-01地块进行拆分工作,使双方均具备建设主体的资格。
- 二、考虑到新区环卫事业发展和长江口风暴潮监测预警中心项目功能的需要,"大件垃圾拆解转运中心"需要使用的地块面积约为3672平方米,"长江口风暴潮监测预警中心"项目需要使用的地块面积约为1330平方米;01-01地块进行拆分后,"长江口风暴潮监测预警中心"所在的地块的地下空间由"大件垃圾拆解转运中心"项目使用,"长江口风暴潮监测预警中心"项目只使用相关地块的地上空间(见附件:平面布局图)。
- 三、两个项目的建设单位确认,由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牵头,委托同一家设计单位对两个建设项目进行一体化设计,设计

费用的分摊另行商议。

四、项目建成后,"大件垃圾拆解转运中心"将部分地下停车位以出租的方式提供给"长江口风暴潮监测预警中心"使用,以满足后者的办公需求,停车位的具体数量和租金价格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与会人员

市水务局

吴 昊

区生态环境局

高文安 胡 旭 熊胜春

张鹤施磊

长江口水文局

吴敬文 周才扬 钱 峰

送:与会各单位。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4月18日印发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拟文稿

题目	浦兴社区 Y000901 单元 01-01 地块建设专题会议			
发文文种	会议纪要	密级	一般	
发文 文头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发文 字号	7223-7	
电子 发送		保密 期限		
公文属性	非《规定》所指政府信息			
签发 意见	同意发。{薛加良[2023/4/17 11:14:05]}			
分管 领导 审核				
复核 意见	已核。请加良同志审核并签发。{高瑞莲[2023/4/14 13:23:38]}			
主送	各与会单位			
抄送				
核稿 意见	已核。{徐小花[2023/4/14 8:51:02]}			
主题词				
会签	请张鹤牵头落实。{胡旭[2023/4/11 17:16:43]} 拟同意,请领导阅示。{张鹤[2023/4/13 9:11:21]} 拟同意。{胡旭[2023/4/13 10:33:06]}			
处室 审稿	拟同意。请基建处会签{高文安[2023/4/11 12:27:28]} 已收。请领导审阅{高文安[2023/4/13 14:51:19]}			
传阅 意见				
备注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非《规定》所指政府信息{高文安[2023/4/11 12:27:28]}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非《规定》所指政府信息{高文安[2023/4/13 14:51:19]}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非《规定》所指政府信息{高瑞莲[2023/4/14 13:23:38]}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非《规定》所指政府信息{薛加良[2023/4/17 11:14:05]}			
	拟稿人熊胜春 校对 出			
		T #U 000	3-04-10	